

- 第八条 严格执行收费标准,不得以任何借口、形式向申报者收取或摊派费用。
- 第九条 不得为企业代理申报,不得为任何单位和个人承揽有关的有偿服务业务。
- 第十条 工作人员与产品申报单位和个人有可能影响审批公正性的利害关系时,应当自行回避。
- 第十一条 工作人员在审批工作中出现重大失误,由行为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第十二条 对违反有关审批工作制度、程序和规定者,卫生部将视情节轻重予以警告、通报批评、中止审批工作直至调离。

卫生部卫生法制与监督司通告

卫法监通[1999]第1号

附件所列健康相关产品已于1999年4月获卫生部批准。
特此通告。

卫生部卫生法制与监督司
一九九九年五月二十五日

- 附:1、1999年4月份获卫生部批准的化妆品目录(略)
- 2、1999年4月获卫生部批准的保健食品目录
- 3、1999年4月份获卫生部批准的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产品目录(略)

附件2、1999年4月获卫生部批准的保健食品目录

产品名称: 公孙银杏营养液	批准文号: 卫食健字[1999]第170号
批准功能: 调节血脂	
申报单位: 上海第二医科大学仙居保健品厂	批准日期: 1999年4月29日

关于召开“全国老年骨质疏松专题学术研讨会”的征文通知

中华医学会、中华预防医学会在卫生部疾病控制司的支持下,拟于2000年5月20日在福建省厦门市联合召开“全国老年骨质疏松专题学术研讨会”。会议的征文内容如下:

- 1、有关老年骨质疏松症的基础与临床研究;2、流行病学调查;3、骨矿测量与质量控制;4、骨质疏松症的诊断、中西医结合治疗与预防的新进展;5、绝经后骨质疏松症的研究;6、男性骨质疏松症的研究;7、继发性骨质疏松症的防治;8、骨质疏松症的相关性研究;9、社区骨质疏松症的防治。

论文未曾正式发表,全文3000字及1000字左右摘要各一份,连同单位介绍信,于2000年2月10日前(以当地邮戳为准)一并寄至北京市东城区东四西大街42号(邮编:100710)中华医学会汪光亮收(电话:010—65258298、65258293)。在寄论文同时,请寄20元审稿费。信封请注明“骨质疏松症”征文字样。论文摘要应包括目的、方法、结果、讨论四个部分。请自留底稿,恕不退稿。

中华医学会

中华预防医学会
一九九九年六月二十八日